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n Hanverky Holdings Limited 永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22)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未經審核		變更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1,877,476	1,780,275	+5.5
毛利	578,908	526,214	+10.0
毛利率	30.8%	29.6%	+1.2個百分點
經營溢利	158,745	28,178	+463.4
經營溢利 (撇除關閉廠房及賣地的影響)	131,195	72,793	+80.2
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147,268	18,158	+711.0
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撇除關閉廠房及賣地的影響)	120,017	62,773	+91.2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11.6	1.4	+728.6
股息(港仙)	4.0	3.0	+33.3

營運摘要

收益及毛利率上升，主要是由於分銷及零售業務的表現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顯著提升所致。生產業務方面，儘管二零一五年欠缺如二零一四年國際足協世界盃的國際體育盛事，惟業務表現大致維持穩定。

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撇除關閉廠房及賣地的影響)由62,800,000港元增加至120,000,000港元。

鑑於業務表現強勁及現金狀況穩健(為749,5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11,200,000港元))，中期股息增加至每股4.0港仙。

永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四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合併中期利潤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收益	3	1,877,476	1,780,275
銷售成本		(1,298,568)	(1,254,061)
毛利		578,908	526,214
銷售及分銷成本		(231,166)	(213,875)
一般及行政開支		(225,405)	(242,397)
其他收入／(開支)	4	4,950	(29,479)
其他收益／(虧損) — 淨額	5	31,458	(12,285)
經營溢利		158,745	28,178
融資收入		6,005	6,713
融資成本		(2,359)	(2,720)
融資收入 — 淨額		3,646	3,993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2,330	(1,636)
除所得稅前溢利		164,721	30,535
所得稅開支	6	(21,640)	(26,584)
期內溢利		143,081	3,951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47,268	18,158
非控股權益		(4,187)	(14,207)
		143,081	3,951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以每股港仙計)	7		
基本		11.6	1.4
攤薄		11.6	1.4
股息	8	50,816	38,052

簡明合併中期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溢利	143,081	3,951
其他全面收益		
<u>可能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的項目</u>		
貨幣換算差額	(8,276)	(18,31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134,805</u>	<u>(14,367)</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40,133	367
非控股權益	(5,328)	(14,734)
	<u>134,805</u>	<u>(14,367)</u>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105,398	107,267
物業、機器及設備		695,524	674,264
無形資產	9	152,509	174,815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40,581	38,371
遞延稅項資產		10,658	10,007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帳款		91,044	94,956
		<u>1,095,714</u>	<u>1,099,680</u>
流動資產			
存貨		548,705	556,633
應收貿易帳款及票據	10	414,353	367,392
可收回即期稅項		1,383	1,275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帳款		80,795	91,291
已抵押銀行存款		9,256	9,256
原有期限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326,789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22,685	711,175
		<u>1,803,966</u>	<u>1,737,022</u>
列入持作出售項目的非流動資產		—	3,625
流動資產總額		<u>1,803,966</u>	<u>1,740,647</u>
資產總額		<u>2,899,680</u>	<u>2,840,327</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帳款及票據	11	292,504	285,552
應計帳款及其他應付帳款		217,733	248,008
即期應付稅項		42,691	29,568
借貸		100,349	113,021
		<u>653,277</u>	<u>676,149</u>
流動負債總額		<u>653,277</u>	<u>676,149</u>
流動資產淨額		<u>1,150,689</u>	<u>1,064,498</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2,246,403</u>	<u>2,164,178</u>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1,926	25,625
負債總額	675,203	701,774
資產淨額	2,224,477	2,138,553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27,040	126,840
儲備	964,660	968,201
保留盈利		
— 擬派末期股息	—	50,736
— 擬派中期股息	50,816	—
— 其他	1,092,525	996,153
非控股權益	2,235,041 (10,564)	2,141,930 (3,377)
權益總額	2,224,477	2,138,553

附註：

1. 編製基準

是份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其應連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若干比較數字已經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的呈列方式。

2. 主要會計政策

所應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述已採用者一致。

中期所得稅以預期全年盈利總額的適用稅率計算入帳。

下列經修訂準則及詮釋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強制應用，惟並無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界定福利計劃」(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的年度改進」(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期間生效)

3. 分部資料

最高營運決策者為由本公司董事會執行董事共同組成的執行委員會。執行委員會審閱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並根據內部報告呈報分部表現。

執行委員會主要從業務營運角度審閱本集團的表現。本集團有兩個主要業務分部，即(i)生產；及(ii)分銷及零售。生產分部主要指根據原設備生產安排生產及銷售運動服予位於歐洲、美國、中國大陸及其他國家的客戶。分銷及零售分部指在中國大陸、香港、澳門、台灣及新加坡分銷及零售高級時裝產品及運動服產品。

執行委員會根據各分部的經營業績，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惟不包括非經常性盈利及開支的影響，以及各經營分部業績內的融資收入及融資成本。向執行委員會提供的其他資料乃按與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一致的方式計量。

3.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業績如下：

	生產 千港元	分銷及零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總收益	1,416,522	463,191	1,879,713
分部間收益	(2,237)	—	(2,237)
收益	1,414,285	463,191	1,877,476
經營溢利及分部業績	133,530	25,215	158,745
融資收入			6,005
融資成本			(2,359)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2,330	—	2,330
除所得稅前溢利			164,721
所得稅開支			(21,640)
期內溢利			143,081

計入簡明合併中期利潤表的其他分部項目如下：

	生產 千港元	分銷及零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土地使用權攤銷	1,424	—	1,424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67,283	10,398	77,681
物業、機器及設備減值	5,989	—	5,989
無形資產攤銷	26	22,280	22,306
存貨撥備 — 淨額	6,642	4,254	10,896
應收貿易帳款減值 — 淨額	820	—	820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收益	(1,102)	—	(1,102)
出售列入持作出售項目的土地使用權收益	(27,550)	—	(27,550)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生產 千港元	分銷及零售 千港元	未分類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2,360,195	486,863	12,041	2,859,099
聯營公司	40,581	—	—	40,581
資產總額	2,400,776	486,863	12,041	2,899,680
負債總額	447,458	163,128	64,617	675,203

3.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業績如下：

	生產 千港元	分銷及零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總收益	1,413,291	369,111	1,782,402
分部間收益	(2,127)	—	(2,127)
收益	1,411,164	369,111	1,780,275
經營溢利／(虧損)及分部業績	51,363	(23,185)	28,178
融資收入			6,713
融資成本			(2,720)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636)	—	(1,636)
除所得稅前溢利			30,535
所得稅開支			(26,584)
期內溢利			3,951

計入簡明合併中期利潤表的其他分部項目如下：

	生產 千港元	分銷及零售 千港元	計總 千港元
土地使用權攤銷	1,473	—	1,473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56,566	9,630	66,196
物業、機器及設備減值	11,168	—	11,168
無形資產攤銷	26	22,280	22,306
存貨(撥備撥回)／撥備 — 淨額	(10,391)	4,163	(6,228)
應收貿易帳款減值撥回 — 淨額	—	(2,730)	(2,730)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虧損	1	—	1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生產 千港元	分銷及零售 千港元	未分類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1,978,915	501,869	321,172	2,801,956
聯營公司	38,371	—	—	38,371
資產總額	2,017,286	501,869	321,172	2,840,327
負債總額	461,266	185,315	55,193	701,774

3.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權、物業、機器及設備、無形資產、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按金及預付款項、存貨、應收貿易帳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帳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原有期限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及已抵押銀行存款。未分類資產主要包括可收回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

分部負債主要包括經營負債。未分類負債主要包括遞延稅項負債及即期應付稅項。

按地區劃分，本集團來自外來客戶的收益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歐洲	657,178	689,437
香港	328,308	284,798
美國	247,965	232,962
中國大陸	237,113	203,428
其他亞洲國家	219,747	213,063
加拿大	43,890	33,845
其他	143,275	122,742
	<u>1,877,476</u>	<u>1,780,275</u>

本集團按地區劃分的收益乃根據產品最終付運目的地釐定。

按地區劃分的非流動資產(遞延稅項資產除外)總額如下：

	於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中國大陸	438,114	485,721
香港	272,284	240,487
其他國家	374,658	363,465
	<u>1,085,056</u>	<u>1,089,673</u>

4. 其他收入／(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遣散費撥備(附註)	—	(31,190)
租金收入	4,055	696
其他	895	1,015
	<u>4,950</u>	<u>(29,479)</u>

附註：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關閉位於中國大陸的一所廠房，並確認總遣散費約31,190,000港元。

5. 其他收益／(虧損) — 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出售列入持作出售項目的土地使用權收益	27,550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收益／(虧損) — 淨額	1,102	(1)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2,806	(12,284)
	<u>31,458</u>	<u>(12,285)</u>

6.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已按稅率16.5%(二零一四年：16.5%)計提撥備。

在中國大陸成立及經營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須按25%(二零一四年：25%)的稅率繳付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

海外(香港及中國大陸除外)溢利的稅項已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現行適用稅率計算。

於簡明合併中期利潤表扣除的所得稅開支金額乃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13,926	25,856
— 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	6,472	2,810
— 海外稅項	5,589	3,299
遞延稅項	(4,347)	(5,381)
	<u>21,640</u>	<u>26,584</u>

7.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合併溢利及期內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u>147,268</u>	<u>18,158</u>
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u>1,268,709</u>	<u>1,268,400</u>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u>11.6</u>	<u>1.4</u>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兌換所有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按經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根據股份期權計劃可發行的股份為唯一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本公司根據未行使股份期權所附認購權的貨幣價值作出計算以釐定可能按公平值(乃本公司股份的每日平均市價)收購的股份數目。上述所計算的股份數目與假設行使股份期權而發行的股份數目作出比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u>147,268</u>	<u>18,158</u>
每股攤薄盈利的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u>1,268,757</u>	<u>1,268,400</u>
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u>11.6</u>	<u>1.4</u>

8. 股息

有關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50,816,000港元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支付。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本公司董事會宣派中期股息每股4.0港仙(二零一四年：中期股息每股3.0港仙)。中期股息金額為50,816,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中期股息金額為38,052,000港元)尚未於本中期財務資料內確認為負債，並將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股東權益內確認。

9. 無形資產

	於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商譽	124,385	124,385
專營權	15,320	37,279
商標	12,804	13,151
	<hr/>	<hr/>
帳面淨額	152,509	174,815

商譽減值測試：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就高爾夫球及高級時裝服飾生產業務以及高級時裝零售業務確認減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無)。

10. 應收貿易帳款及票據

	於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貿易帳款		
— 來自第三方	402,377	354,646
— 來自關連方	1,951	2,187
應收票據	12,713	12,427
	<u>417,041</u>	<u>369,260</u>
減：應收貿易帳款減值撥備	(2,688)	(1,868)
	<u>414,353</u>	<u>367,392</u>

應收貿易帳款及票據的帳面金額與其公平值相若。

應收貿易帳款主要來自擁有良好信貸記錄的客戶。本集團向其客戶提供的信貸期介乎30至90天。本集團的銷售大部分以記帳方式進行，而向少數客戶的銷售使用銀行發出的信用狀支付或由銀行發出的付款文件結算。按發票日期計算的應收貿易帳款及票據帳齡如下：

	於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30天	312,321	266,804
31至60天	87,951	84,554
61至90天	11,203	9,686
91至120天	1,172	5,479
121至180天	244	293
181至365天	1,975	1,729
365天以上	2,175	715
	<u>417,041</u>	<u>369,260</u>

11. 應付貿易帳款及票據

	於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貿易帳款		
— 予第三方	250,972	225,649
— 予關連方	40,497	53,363
應付票據	1,035	6,540
	<u>292,504</u>	<u>285,552</u>

應付貿易帳款及票據帳齡如下：

	於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30天	114,865	121,733
31至60天	96,606	99,345
61至90天	61,665	42,541
91至120天	16,384	15,821
121至180天	602	5,032
181至365天	1,927	797
365天以上	455	283
	<u>292,504</u>	<u>285,552</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整體回顧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1,877,5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1,780,300,000港元)，增幅為5.5%。本集團的毛利率亦於本期間上升至30.8%(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29.6%)。

收益及毛利率上升，主要由於分銷及零售業務的表現於本期間顯著提升。由於收益及毛利率均有所上升，故本期間的毛利增加52,700,000港元至578,9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526,200,000港元)，增幅為10.0%。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經營溢利大幅增加130,500,000港元至158,7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28,200,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按照逐步將主要生產基地由中國大陸轉移至海外的策略，關閉中國大陸一間廠房，錄得與關閉廠房相關的各種費用。本期間並無產生有關費用，令經營溢利增加。此外，有關經營溢利增加亦源於本期間就出售已關閉中國大陸廠房的土地使用權確認一次性收益，以及本集團高級時裝零售業務好轉。

因此，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股東應佔溢利亦大幅增加129,100,000港元至147,3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18,200,000港元)。倘撇除上述關閉廠房及出售土地使用權的一次性收益的影響，股東應佔溢利應增長57,200,000港元至120,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62,800,000港元)。

鑑於本集團業務表現強勁，現金狀況穩健，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4.0港仙(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每股3.0港仙)。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著名運動及時裝品牌的綜合生產、分銷及零售商。兩個業務分部(即「**生產業務**」及「**分銷及零售業務**」)的財務表現概述於下文。

生產業務

本集團的生產業務主要以原設備生產安排經營多個著名運動品牌。本集團大部分產品出口及銷售至歐洲、美國、中國大陸及其他國家。本集團歷史悠久，於運動服生產業中地位顯赫，與主要客戶已建立長期業務關係。

儘管二零一五年欠缺如二零一四年國際足協世界盃的國際體育盛事，惟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生產業務收益維持穩定，達1,416,5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1,413,300,000港元)。生產業務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的75.4%，而二零一四年同期則佔79.3%。

因應本集團將產能轉移至東南亞，中國大陸一間廠房於二零一四年六月關閉。二零一四年同期錄得關閉廠房撥備44,600,000港元，包括遣散費31,200,000港元，而本期間並無產生有關費用。再者，於二零一五年完成擁有權轉讓後，本集團確認出售已關閉中國大陸廠房土地使用權的收益27,600,000港元。此外，本集團於本期間確認匯兌收益淨額2,8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匯兌虧損淨額12,300,000港元，主要由於人民幣銀行存款貶值而產生)。因此，生產業務的經營溢利增加82,100,000港元至133,5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51,400,000港元)。倘撇除上述因素，經營溢利應為103,1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108,300,000港元)。

於本期間，本集團繼續於越南及柬埔寨逐步擴充產能。當地的勞動成本相對較低，勞動力供應亦相對穩定。此等努力不僅使本集團減輕中國大陸勞動成本上漲的影響，同時可使其滿足客戶新訂單需求。

分銷及零售業務

本集團的分銷及零售業務包括(1)於中國大陸、香港、澳門、台灣及新加坡從事高級時裝產品的零售業務；及(2)於香港從事運動服產品的零售業務。

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分銷及零售業務的收益增加94,100,000港元至463,2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369,100,000港元)，增幅為25.5%，佔本集團總收益的24.6%，而二零一四年同期則佔20.7%。收益增加主要源於店舖生產力(特別是高級時裝產品)提升。

由於收益及毛利均有所上升，故分銷及零售業務於本期間錄得經營溢利25,2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經營虧損23,200,000港元)。倘撇除因收購Shine Gold集團而產生的專營權及商標的非現金攤銷開支22,3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22,300,000港元)，經營溢利應為47,5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經營虧損900,000港元)。本分部各部門的表現於下文進一步闡述。

高級時裝產品零售

高級時裝產品零售由Shine Gold集團經營。Shine Gold集團以「*D-Mop*」名義擁有自主經營的零售店舖網絡，在香港、澳門、中國大陸及台灣銷售包括「*Blues Heroes*」、「*Loveis*」、「*Queen 11*」等多個自有品牌及進口品牌。此外，Shine Gold集團亦擁有若干品牌(包括於香港、中國大陸(北京除外)、台灣及新加坡的「*Y-3*」及於香港的多個日本品牌)的獨家分銷權。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Shine Gold集團擁有76間(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9間)自主經營高級時裝零售店，其中23間位於香港及澳門、41間位於中國大陸、11間位於台灣，1間位於新加坡。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Shine Gold集團的收益增加81,000,000港元至338,5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257,500,000港元)，增幅為31.5%，原因為店舖生產力於二零一五年續見提升。雖然零售市場環境艱難，但是本集團旗下品牌及產品均極受消費者歡迎。

Shine Gold集團錄得經營溢利22,100,000港元，而於二零一四年同期則錄得經營虧損24,300,000港元。好轉主要源於收益增加、毛利改善及控制銷售及行政開支。倘撇除因其收購而產生的專營權及商標的非現金攤銷開支22,3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22,300,000港元)，經營溢利應為44,4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經營虧損2,000,000港元)。

運動服產品零售

運動服產品零售由嘉運集團經營。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嘉運集團在香港擁有20間(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間)自主經營的運動服零售店，其中3間以「*Futbol Trend*」及8間以「*運動站*」或「*Little Corner*」名義經營，其餘9間店舖則以多個國際運動品牌的名義經營。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嘉運集團的收益增加13,100,000港元至124,7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111,600,000港元)，增幅為11.7%，原因為店舖生產力於二零一五年續見提升。

由於收益增加及毛利改善，故嘉運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錄得經營溢利3,1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經營溢利1,100,000港元)。

展望

生產業務

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由於全球經濟尤其是歐元區陰霾密佈，營商環境充滿挑戰。然而，鑑於歐美經濟體可望復甦，特別是擁有生產力的國家將受惠於其貨幣兌美元貶值，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餘下時間對生產業務持審慎樂觀態度。二零一六年即將舉辦的歐洲足球錦標賽預計亦將對本集團帶來利好影響，二零一五年第四季及二零一六年首季的客戶訂單有望增加。

隨着中國大陸生產成本持續上升及關稅上調，本集團將繼續按計劃將產能遷移至東南亞。本集團預期，越南及柬埔寨廠房的新生產線將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完成安裝並投產。隨後，約70%產能將於年底前遷移至東南亞。

業務拓展方面，除加強與現有客戶的聯繫，確保訂單穩定增長外，本集團亦將繼續尋找新客戶，帶動新增長。

分銷及零售業務

展望未來，中國經濟增長很可能放緩，將為中港兩地的零售業帶來負面影響。

然而，由於中國大陸收入達中產水平的家庭數目增加，故對時裝及成衣產品的需求預計將於來年穩定增長。其中，對於追求時尚但無意購買奢侈產品的人士而言，時興而可負擔的高級時裝產品將具有更大吸引力。鑑於中國大陸零售市場挑戰與機遇並存，本集團將審慎擴充店舖網絡，集中於利潤較高的產品，以全面發揮店舖效益。與此同時，本集團亦將繼續發展國內電子商貿業務。

由於租金高企及經營成本上漲，香港零售市場困難重重。再者，消費氣氛及旅客人流持續受本地政治問題影響。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中國大陸跨境旅客人次下跌，導致抵港旅客數目下滑。因此，在擴充香港零售網絡方面，本集團將繼續採取保守態度，專注於有效地管理經營成本，並提高現有店舖效益。

此外，本集團的採購團隊將繼續迎合市場潮流，搜羅國際知名品牌時裝產品。為滿足亞洲市場對優質品牌產品的殷切需求，本集團亦將致力透過其零售網絡使專營品牌及自有品牌組合更為多元化。

財務狀況及流動資金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銀行融資作為業務的營運資金，而期內財務狀況維持穩健。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原有期限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為749,5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11,200,000港元)。有關增幅主要源於經營業務所得現金，而現金已用作資本開支及派付末期股息。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銀行借貸100,3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3,000,000港元)及未動用的銀行融資225,3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5,8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負債資產比率(借貸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為4.9%(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約14,000名員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4,000名員工)。本集團根據各員工表現、工作經驗及當時市況釐定薪酬。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退休福利、保險、醫療津貼及購股權計劃。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收益及採購主要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期內，收益約69.6%、16.1%及12.0%分別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計值，而採購額約80.5%、15.5%及3.3%則分別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74.6%、18.6%及5.8%分別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計值。

港元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呈報貨幣。本集團認為，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回顧期內來自美元交易及美元現金結餘的外匯風險極為輕微。最近，中國政府採取新措施，讓人民幣於短時間內大幅貶值。儘管中國政府表示，人民幣調整已完結，且人民幣仍為強勢貨幣，惟市場普遍持悲觀態度。本集團方面，由於於本期間內，其約12%的收益以人民幣計值，而約26%的銷售成本及經營開支亦以人民幣計值，故預料將受惠於人民幣貶值。然而，鑑於近期人民幣急速貶值，於香港存放的人民幣現金結餘將令本公司蒙受匯兌虧損。倘與人民幣有關的風險上升，而未能透過利息回報彌補，則管理層將考慮透過內部使用減少本集團的人民幣現金結餘。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9,300,000港元的銀行存款(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300,000港元)作為銀行融資的擔保。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或重大訴訟或仲裁。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全體董事確認於中期報告所涵蓋會計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股息

董事會向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4.0港仙(二零一四年：中期股息每股3.0港仙)。股息將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九日(星期五)或前後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三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股份不能登記過戶。為符合資格獲派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股東最遲須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中期報告所涵蓋會計期內，一直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原則及遵守其守則條文。

登載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告已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winhanverky.com>)。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稍後將寄發予股東及於上述網站登載。

審閱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已聯同本公司管理層討論有關編製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的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審核委員會亦已連同本公司的管理層及核數師審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並建議董事會批准。

本公司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亦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

董事會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李國棟先生、黎清平先生、李國樑先生及周志偉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光輝博士、馬家駿先生、關啟昌先生及周佩蓮女士組成。

承董事會命
永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國棟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